

河南省：因地制宜发展生物质能 扩大清洁取暖试点城市范围

4月27日，河南省生态环境厅

[对省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第1310705号提案《关于“双碳”目标下推进煤炭绿色化利用的提案》的答复](#)中提到：

积极支持新能源建设。积极推进风电、分布式光伏、**生物质天然气**等新能源建设，进一步提高太阳能、风能发电占比。鼓励有条件的园区、厂区充分利用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因地制宜发展生物质能**和地热能，推进郑州、开封、濮阳、周口4个千万平方米地热供暖规模化利用示范区建设。

持续开展散煤治理。扩大清洁取暖试点城市范围，支持豫东、豫南等市争取中央财政清洁取暖资金。按照“宜气则气、宜电则电、先立后破、不立不破”原则，以乡镇为单元成片持续推进清洁取暖，落实电力、天然气保供和价格优惠政策，有序稳步推进山区散煤清洁能源替代，平原地区散煤全部清零。全面淘汰35蒸吨/小时以下的燃煤锅炉及茶水炉、经营性炉灶等燃煤设施。持续加快供热管网建设，充分释放热电联产、工业余热等供热能力，淘汰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锅炉和散煤。

支持利用光伏、地热、生物质等可再生能源满足建筑供热

、制冷及生活热水等用能需求。依法将整体完成清洁取暖改造并稳定运行的地区划定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加强监督检查，防止散煤复烧。加快推进种植业及农副产品加工行业重点企业燃煤设施清洁化能源替代，积极推进平顶山、许昌、南阳等市烟叶烤房电代煤，推动南阳、三门峡、驻马店等市食用菌企业“双改”工作。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94889.html>